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3万吨无机非金属材料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年9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5524195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xxqq38		
建设项目名称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无机非金属高端新材料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60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6MA6Q07HF6P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王渝凯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王渝凯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王渝凯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2776341355D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刘琰	2017035370352016370709000614	BH004549	刘琰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孙功伟	报告表全文	BH057142	孙功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2776341355D

营业执照

(副本) 2-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5 年 06 月 23 日

法定代表人 王清波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9777号鲁商国奥城2号楼2101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地质灾害治理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海洋环境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标准化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辐射监测；放射性污染监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检验检测服务；安全评价业务；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3 年 08 月 29 日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
能力。



姓 名：刘瑛 *刘瑛*

证件号码：320705198702200519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2月

批准日期：2017年05月21日

管 理 号：201703537035201637070900061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环境保护部



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验真码: JNRS39c98bab89c76f2k
证明编号: 3701920125080693072992

姓名	刘琰				
当前参保单位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参保状态	在职人员	
参保情况:					
险种	参保起止时间		参保单位	累计缴费月数	备注
工伤保险	202501-202507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7	
企业养老	202501-202507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7	
失业保险	202501-202507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7	

备注: 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 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保人承担。
本信息为系统查询信息, 不作为待遇计发最终依据。



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验真码: JNRS39c98d112de6eae7
证明编号: 370192012509026YB13433

姓名	孙功伟		
当前参保单位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参保状态	在职人员
参保情况:			
险种	参保起止时间	累计缴费月数	
工伤保险	202207-202508	38	
企业养老	202207-202508	38	
失业保险	202207-202508	38	

备注: 本证明涉及个人信息, 因个人保管不当或向第三方泄露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参保人承担。
本信息为系统查询信息, 不作为待遇计发最终依据。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章)

2025年09月02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2776341355D）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无机非金属高端新材料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刘琰（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7035370352016370709000614，信用编号 BH004549），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孙功伟（信用编号 BH057142）（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5年8月15日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无机非金属高端新材料项目																				
项目代码	2507-370306-89-01-518210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渝凯	联系方式	18306437931																		
建设地点	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王村镇沈古村西北 500 米																				
地理坐标	36° 40' 10.8065"N; 117° 44' 51.2370"E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60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600	环保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占比（%）	25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4333																		
专项 评价 设置 情况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文件要求，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 本项目专项评价设置原则分析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类别</th> <th style="width: 55%;">文件要求</th> <th style="width: 35%;">项目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大气</td> <td>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不涉及以上污染物</td> </tr> <tr> <td>地表水</td> <td>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td> <td>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由环卫清运</td> </tr> <tr> <td>环境风险</td> <td>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td> </tr> <tr> <td>生态</td> <td>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td> <td>项目用水使用自来水提供，不单独设置取水口</td> </tr> <tr> <td>海洋</td> <td>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td> <td>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不涉及海洋影响</td> </tr> </tbody> </table>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无需设置专项评价。</p>			类别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以上污染物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由环卫清运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项目用水使用自来水提供，不单独设置取水口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不涉及海洋影响
	类别	文件要求	项目情况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以上污染物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由环卫清运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涉及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																		
	生态	取水口下游 500 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项目用水使用自来水提供，不单独设置取水口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海洋工程，不涉及海洋影响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	无																				

评价情况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符合性</p>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属于C3099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主要产品为焦宝石、高岭土、铝矾土、黏土骨料及细粉以及其混合料，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项目已完成备案，项目代码：2507-370306-89-01-518210，所用设备不含限制与淘汰设备，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2、国土空间规划符合性</p> <p>根据《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市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见附图4)，项目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p> <p>拟建项目用地类型为集体建设用地，同时根据周村区自然资源局王村中心所出具的证明(见附件6)，项目用地“全部为周村区王村镇沈古村集体建设用地。该地块前身为沈古村老砖瓦厂用地，后期一直用作无机非金属矿物加工活动使用，可在证载范围内进行‘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无机非金属高端新材料项目’建设”。</p> <p>3、“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符合性</p> <p>项目与《淄博市生态环境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淄博市2023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通知》(2024.04.18)符合性分析见下表：</p> <p>表2 项目与淄博市2023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符合性</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环境管控单元</th> <th>管控类型</th> <th>管控要求</th> <th>项目情况</th> <th>符合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ZH37030620003;王村镇;重点管控单元</td> <td rowspan="4">空间布局约束</td> <td>1.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鼓励对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限制类、淘汰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td> <td>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项目;淄博市尚未发布负面清单</td> <td>符合</td> </tr> <tr> <td>2. 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依法依规以保护为主,严格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区域开发,并根据其主导生态功能进行分类管控。</td> <td>项目位于周村区王村镇,项目占地属于重点管控单元,项目满足重点管控单元相关要求</td> <td>符合</td> </tr> <tr> <td>3. 按《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要求管理:严格控制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对永久基本农田实行严格保护,确保其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除法律规定的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建设不得占用。</td> <td>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占地,属于集体建设用地,不占用耕地、永久基本农田</td> <td>符合</td> </tr> <tr> <td>4. 污水处理设施不健全、未正常运行或污水管网未覆盖</td> <td>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环境管控单元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ZH37030620003;王村镇;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鼓励对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限制类、淘汰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项目;淄博市尚未发布负面清单	符合	2. 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依法依规以保护为主,严格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区域开发,并根据其主导生态功能进行分类管控。	项目位于周村区王村镇,项目占地属于重点管控单元,项目满足重点管控单元相关要求	符合	3. 按《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要求管理:严格控制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对永久基本农田实行严格保护,确保其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除法律规定的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建设不得占用。	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占地,属于集体建设用地,不占用耕地、永久基本农田	符合	4. 污水处理设施不健全、未正常运行或污水管网未覆盖	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	符合
环境管控单元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ZH37030620003;王村镇;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 禁止新建、扩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现行)明确的淘汰类项目和引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现行)禁止准入类事项;鼓励对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限制类、淘汰类工业项目进行淘汰和提升改造。	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淘汰类项目;淄博市尚未发布负面清单	符合																
		2. 生态保护红线外的生态空间,依法依规以保护为主,严格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区域开发,并根据其主导生态功能进行分类管控。	项目位于周村区王村镇,项目占地属于重点管控单元,项目满足重点管控单元相关要求	符合																
		3. 按《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要求管理:严格控制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对永久基本农田实行严格保护,确保其面积不减少、土壤环境质量不下降,除法律规定的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让外,其他任何建设不得占用。	项目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占地,属于集体建设用地,不占用耕地、永久基本农田	符合																
		4. 污水处理设施不健全、未正常运行或污水管网未覆盖	本项目仅产生生活污水	符合																

		的地区，未配套污水处理设施的项目不得建设。	水，委托环卫清运	
		5. 新建有污染物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工业聚集区。	厂区周边有较多公司，已形成工业聚集	符合
		6. 按照省市要求，严格控制“两高”项目，新建“两高”项目实行“五个减量替代”。	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 涉“两高”项目企业应当积极实施节能改造提升，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推进节能减排。	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2. 落实主要污染物总量替代要求，按照山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的通知》，实施动态管控替代。	项目需申请总量并进行倍量替代	符合
		3. 废水应当按照要求进行预处理，达到行业排放标准或是综合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	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委托环卫清运，不排下水道，不建设排放口	符合
		4. 禁止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排环境；原则上除工业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城镇污水处理厂外不得新建入河排污口。		符合
		5. 表面涂装等涉 VOCs 排放的行业，严格按照淄博市行业环境管控要求，实施源头替代，建立健全治理设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做到持证排污。	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	符合
		6. 规模养殖场（小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通过管网截污、小型污水处理站和氧化塘、人工湿地等方式因地制宜处理处置农村生活污水，解决农村污水直排问题。	本项目不属于养殖项目，生活污水委托环卫清运，不直接排放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 严格规范自然保护区范围和功能区调整，遏制不合理调整和非法“瘦身”。	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	符合
		2.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日常巡检。设立水源地界标、警示标志。	本项目不在水源地保护范围之内	符合
		3. 加强农田土壤、灌溉水的监测，对周边区域环境风险源进行评估。	企业不属于水环境和土壤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符合
		4. 企业事业单位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等要求，依法依规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开展演练。	项目投产前需修订应急预案	符合
		5. 建立各企业危险废物的贮存、申报、经营许可（无废城市建设豁免的除外）、转移及处置管理制度，并负责对危废相应活动的全程监管和环境安全保障。	企业无危险废物产生	符合
		6. 按照省市要求，做好清洁取暖改造工作。	项目取暖采用空调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提升土地集约化水平。	项目不新增用地	符合
		2. 调整能源利用结构，控制煤炭消费量，实现减量化，鼓励使用清洁能源、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	项目不使用煤炭，利用电力	符合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符合“淄博市2023年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动态更新项目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4、环保政策符合性

(1) 与《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1月30日修订）中规定：新建有污染排放的工业项目，除在安全生产等方面有特殊要求的以外，应当进入工业园区或者工业聚集区。

拟建项目用地属于集体建设用地，厂区周边最近的居民点为西侧的张古村，根据现场调查

企业西侧紧邻王村新材料产业聚集区，周边现有周村恒丰耐材厂、周村汇丰耐火材料厂、淄博诺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相关企业，工业建设相对集中，属于工业聚集区。

综上，项目建设符合《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的规定。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概述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5年7月，注册资金500万元，厂址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王村镇沈古村西北500米。公司主要从事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等。

2、建设内容

拟建项目共建设5条非金属矿物制品生产线，主要用以生产焦宝石、高岭土、铝矾土、黏土骨料及细粉以及其混合料等，项目年设计生产能力为3万t/a，本次建设项目工程组成情况见下表。

表3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工程组成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新建生产车间一座，占地面积约 1800m ² ，主要新建料仓、喂料机、鄂破、提升机、喂料机、巴马克、对辊机、雷蒙磨等设备，建设骨料破碎线 2 条、粉料破碎线 2 条，混合料生产线 1 条。	新建
	原料仓库	新建原料仓库一座，占地面积 1000m ² ，用以储存项目原料	新建
储运工程	产品仓库	新建产品仓库一座，占地面积约 800m ² ，用以储存项目产品	新建
	办公室	1 座，占地面积 600m ² ，用以日常办公	新建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降尘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新建
	供电	项目耗电 160 万 kwh/年，由市政供电系统提供	新建
	供热	无工艺用热，办公取暖采用空调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	有组织废气：项目 1#、2#、5#生产线上料、破碎、包装等环节废气收集后进入 1#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新建 15m 排气筒 P1 排放；项目 3#、4#生产线上料、破碎、包装等环节废气收集后进入 2#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通过新建 15m 排气筒 P2 排放； 无组织废气：主要通过设备密闭、车间密闭、车间顶部设置水喷淋等措施减少无组织粉尘产生。	新建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委托环卫清运	新建
	固废	新建 60m ² 固废间一座，用于储存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新建
	噪声	采取吸声、隔声和降噪等措施	新建

3、主要生产单元、工艺、设施及参数

项目生产包含骨料生产和细粉生产，骨料生产建设1#、2#生产线，粉料生产建设3#、4#生产线，同时建设5#生产线用以生产混合料，混合料生产原料来自骨料、粉料生产线生产的产品。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4 本项目生产单元、工艺、设施及参数表

序号	生产线	设备	型号	数量	单位
1	1#线	料仓	30m ³	1	台
2		喂料机	1.5KW	1	台
3		鄂破	500*750	1	台
4		提升机	5.5KW	1	台
5		料仓	5m ³	1	台
6		喂料机	1.5KW	1	台
7		巴马克	D7000	1	台
8		提升机	5.5KW	3	台
9		振动筛	1*3	3	台

建设内容

10		除铁器	2.2KW	1	台
11		提升机	5.5KW	1	台
12		料仓	30m ³	1	台
13		包装机	--	1	台
14		码垛机	--	1	台
15	2#线	料仓	30m ³	1	台
16		喂料机	1.5KW	1	台
17		鄂破	500*750	1	台
18		提升机	5.5KW	1	台
19		料仓	5m ³	1	台
20		喂料机	1.5KW	1	台
21		对辊机	600*800	1	台
22		对辊机	400*600	1	台
23		提升机	5.5KW	2	台
24		振动筛	1*3	2	台
25		除铁器	2.2KW	1	台
26		提升机	5.5KW	1	台
27		料仓	30m ³	1	台
28		包装机	--	1	台
29		码垛机	--	1	台
30	3#线	料仓	30m ³	1	台
31		喂料机	1.5KW	1	台
32		球磨机	D2.2*8	1	台
33		分选	15kw	1	台
34		提升机	5.5KW	1	台
35		料仓	30m ³	1	台
36		包装机	--	1	台
37	码垛机	--	1	台	
38	4#线	料仓	30m ³	1	台
39		喂料机	1.5KW	1	台
40		鄂破	500*750	1	台
41		提升机	5.5KW	1	台
42		料仓	5m ³	1	台
43		喂料机	1.5KW	1	台
44		雷蒙磨	52R 型	1	台
45		提升机	5.5KW	1	台
46		料仓	30m ³	1	台
47		包装机	--	1	台
48	码垛机	--	1	台	
49	5#线	配料料仓	30m ³	1	台
50		喂料机	1.5KW	1	台
51		搅拌机	1.5m ³	1	台
52		料仓	30m ³	1	台
53		包装机	--	1	台
54		码垛机	--	1	台
55	环保设备	布袋除尘器	--	2	套
56		风机	--	2	台

4、本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表5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项目总投资	万元	500	
2	总占地面积	m ²	4333	/
3	年工作天数	d	300	2班制，一班8小时
4	年生产小时数	h	4800	
5	员工人数	人	15	

5、原辅料

拟建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6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单位	消耗量
1	焦宝石熟料	t/a	7537.5
2	高岭土	t/a	7537.5
3	铝矾土	t/a	7537.5
4	黏土	t/a	7537.5

拟建项目原料主要来自王村当地山东王村铝土矿有限公司及淄博苏李矿业有限公司等企业开采的矿石，本项目对其开采的矿石进行初步的破碎加工。

6、主要产品及产能

拟建项目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7 项目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	产量	单位	设计年生产时间	备注
1	焦宝石骨料	3750	t/a	150d/a (2400h/a)	8种产品均为3500t/a外售，250t/a用以5#线生产混合料
2	高岭土骨料	3750	t/a	150d/a (2400h/a)	
3	铝矾土骨料	3750	t/a	150d/a (2400h/a)	
4	黏土骨料	3750	t/a	150d/a (2400h/a)	
5	焦宝石细粉	3750	t/a	150d/a (2400h/a)	
6	高岭土细粉	3750	t/a	150d/a (2400h/a)	
7	铝矾土细粉	3750	t/a	150d/a (2400h/a)	
8	黏土细粉	3750	t/a	150d/a (2400h/a)	
9	混合料	2000	t/a	300d/a (4800h/a)	--
合计		30000 (外售合计)	t/a	300d/a (4800h/a)	--

项目1#、2#线生产骨料，4种骨料可共用生产线，单条线骨料加工能力为7500t/a；3#、4#线生产细粉料，4种细粉料可共用生产线，单条线细粉料加工能力为7500t/a；5#线仅对1-4#线生产的产品进行混合，5#线产品加工能力为2000t/a。

本项目根据下游客户需求，仅负责对无机非金属矿物进行破碎，生产骨料及粉料。下游客户外购本项目生产的产品用于生产砖瓦、陶瓷、隔热隔音材料、硅酸铝纤维、混凝土添加剂等。

7、总平面布置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淄博市周村区王村镇沈古村西北500米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南北长、东西窄。整个厂区建设1座全封闭式厂房，北侧为原料仓库、中部为生产车间、南侧为产品仓库，西南侧设置办公区，固废间位于产品仓库东北角，大车间内产品仓库、破碎车间、原料仓库，各车间之间依次排列，能够有效减少无组织污染物排放及物料在厂区内的运输，项目所在

厂区平面布置功能设置合理，分区明确，项目平面布置基本合理，厂区总平面布置见附图3。

8、给排水

(1) 给水：拟建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除尘用水，由周村区供水管网提供。

①生活用水：厂区劳动定员15人，生活用水量按50L/d·人计算，新增生活用水量为225m³/a。

②抑尘用水：原料仓库棚顶设置水喷淋装置用以减少无组织颗粒物排放，除尘用水约600m³/a。

综上，项目用水量为825m³/a。

(2) 排水：拟建项目废水职工生活污水，抑尘用水在空中或落到地面后全部蒸发，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的80%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180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委托环卫清运。

拟建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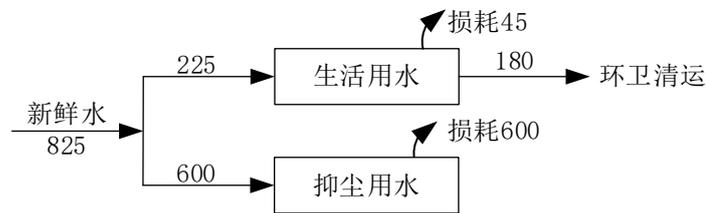


图1 拟建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a

(一) 施工期

施工期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建设及设备安装。施工期产生的主要污染因素有废气、废水、固废和噪声。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废水、噪声、扬尘、施工机械尾气、固体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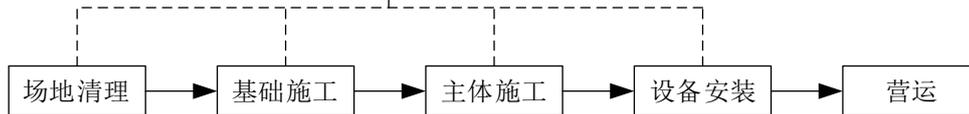


图2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气

施工期废气主要包括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CO、NO_x、THC。

(2) 废水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SS、NH₃-N。

(3) 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废弃建材、包装材料和生活垃圾等。

(4) 噪声

施工期噪声主要为运输车等施工机械作业时产生的噪声。

(二) 营运期

一、工艺流程

拟建项目共建设5条生产线，其中1#线、2#线生产骨料，3#、4#线生产粉料，5#线对前序4条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线生产的部分骨料及部分粉料进行混合，生产混合料，项目使用原料均为散装物料，外购物料使用自卸车运输到厂区原料仓库内，原料仓库为密闭仓库，除车辆进出过程外，原料仓库均密闭。卸车之前开启仓库顶部水喷淋除尘装置，卸车过程产生的无组织颗粒物被水雾吸附，最终降尘到地面，少量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项目各线工艺流程如下：

1#线：

1#线生产骨料，主要工艺流程为上料—鄂破—巴马克—筛分—除铁—包装六部分。

①上料：根据产品生产类型，将焦宝石熟料、高岭土、铝矾土或黏土等由铲车投入上料料仓中，物料经皮带投入颚式破碎机上料口处的喂料机内，上料过程会产生含尘废气G1-1，含尘废气G1-1经集气罩负压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上料料仓设置在原料仓库内，上料过程产生的少量无组织粉尘经原料仓库顶部喷淋系统处理。

②鄂破：大块物料自喂料机进入颚式破碎机内，颚齿将物料顶向室壁，将其破碎成更小块的熟料。该工序会产生鄂破废气G1-2。

③巴马克破碎：鄂破后小块熟料通过提升机投入巴马克破碎机上料口料仓内，物料从巴马克破碎机上部落入高速旋转的转盘，在高速离心力的作用下，与另一部分以伞型方式分流在转盘四周的熟料产生高速度的撞击与高密度的粉碎，石料在互相打击后，又会在转盘和机壳之间形成涡流运动而造成多次的互相打击、磨擦、粉碎，从破碎机下部排出。该工序会产生巴马克破碎废气G1-3。

④筛分：经巴马克破碎机排出的物料进入振动筛，经过筛分将粒度不符合产品规格的物料返回颚式破碎机重新进行破碎，符合粒径的进入除铁工序。筛分过程会产生含尘筛分废气G1-4，筛分废气经集气罩负压收集。

⑤除铁筛分完物料经除铁器将含铁量较高的杂质去除。该工序产生高铁含量杂质S1。除铁完物料一部分进入包装工序成为骨料成品，另一部分进入5#线。

⑥包装：除铁后的骨料进入包装机料仓内，称量后对产品进行包装，包装机设置集气罩负压收集，该工序会产生包装废气G1-5。

⑦入库：包装完的成品经码垛机码垛后，运送到成品仓库。

项目各装置之间的物料转移采用提升机等，

提升机与各装置放料口之间设置软连接，实现设备的密闭，提升机入料与出料产生的粉尘分别由前序工序设备及后续工艺设备负压收集至布袋除尘器处理，能够有效减少运行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

1#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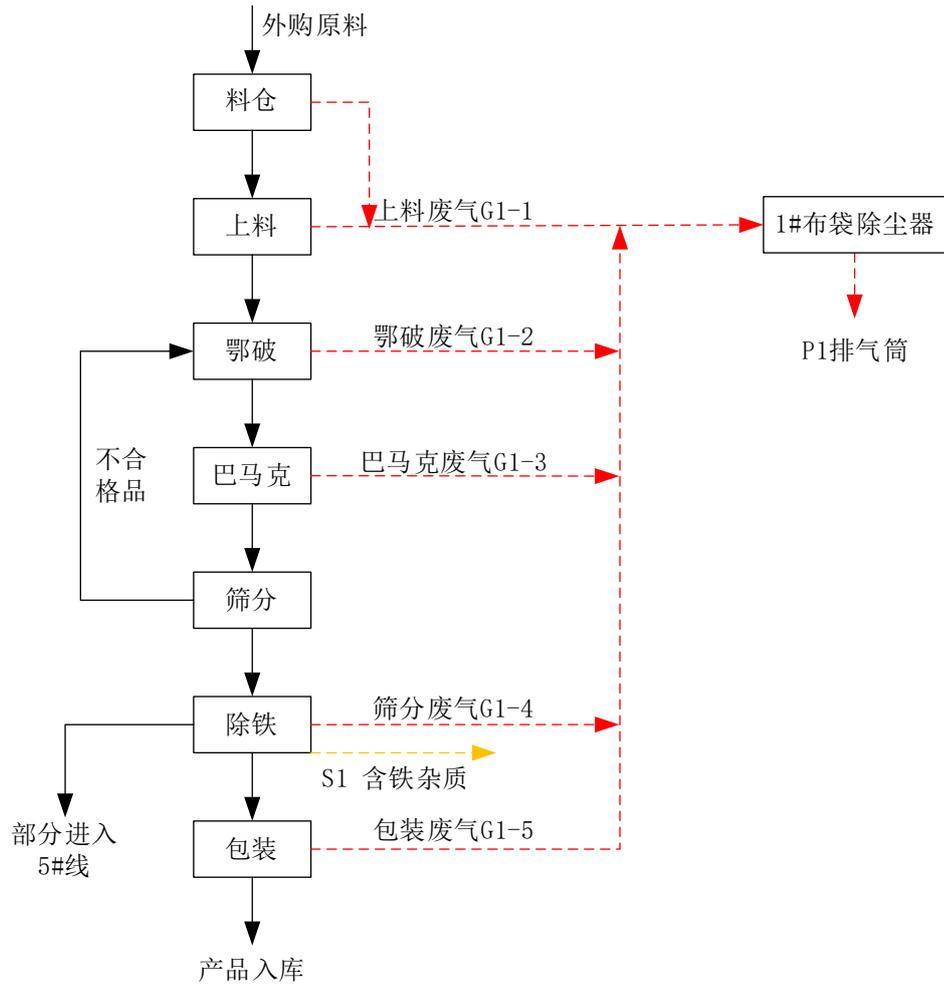


图3 1#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图

2#线:

2#线生产工艺与1#线完全相同，仅破碎工序由对辊破碎机替代1#线巴马克，工艺流程此处不再赘述，2#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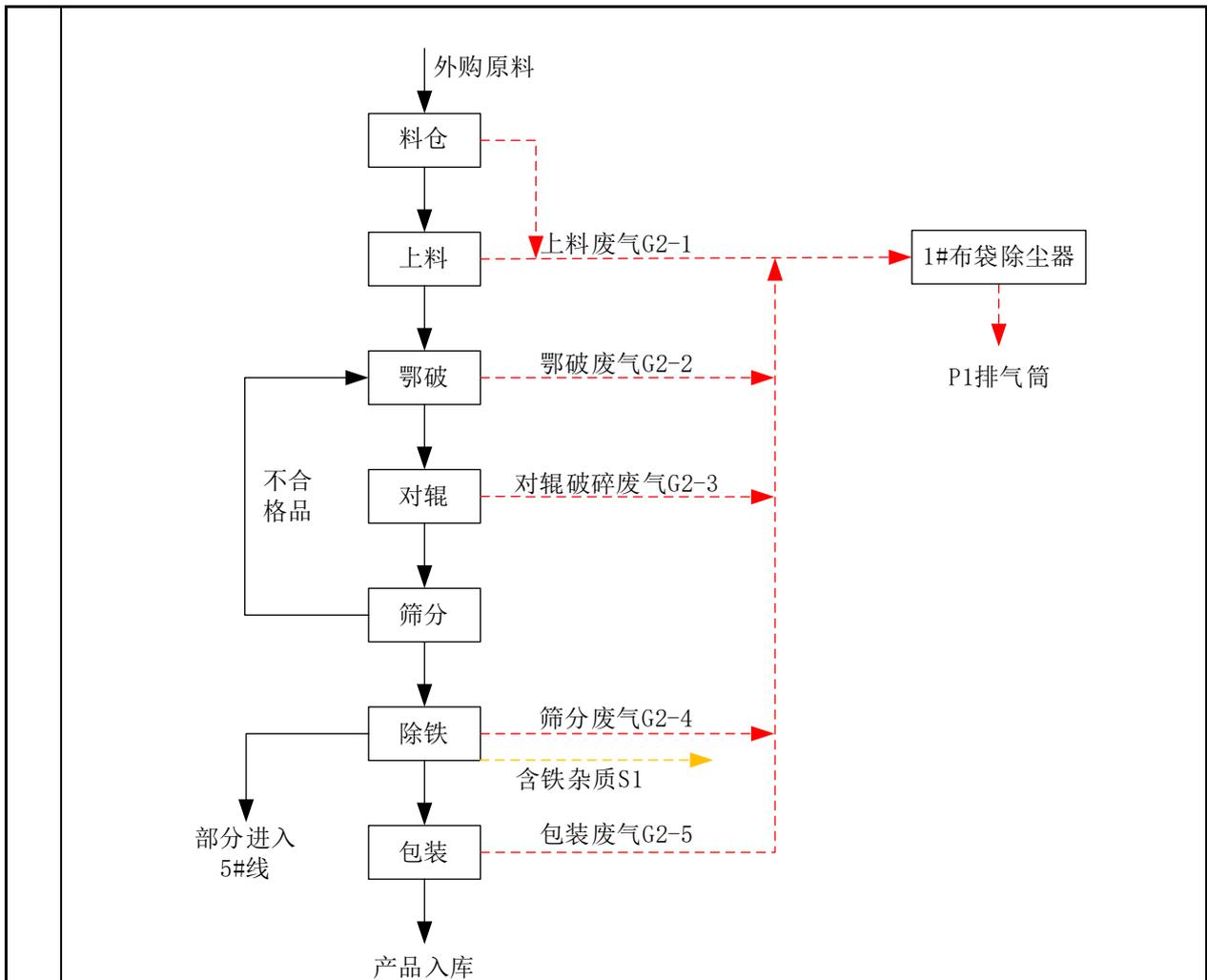


图4 2#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图

3#线:

3#线生产粉料，主要工艺流程为上料—球磨—分选—包装四部分。

①上料：根据产品生产类型，将焦宝石熟料、高岭土、铝矾土或黏土等由铲车投入上料料仓中，物料经皮带投入球磨机上料口处的料仓内，上料过程会产生含尘废气G3-1，含尘废气G3-1经集气罩负压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上料料仓设置在原料仓库内，上料过程产生的少量无组织粉尘经原料仓库顶部喷淋系统处理。

②球磨：物料自上料料仓进入球磨机，利用钢球与筒体之间的摩擦、撞击等作用将物料研磨成细粉。该工序会产生球磨废气G3-2。

③分选：球磨机出料主要进行粒径分选，合格粒径进入包装工序，不合格粒径返回到球磨机入口料仓，此工序会产生分选废气G3-3。

④包装：分选完成的物料进入包装机料仓内，后续进行包装，包装机设置集气罩负压收集，该工序会产生包装废气G3-4。

⑤入库：包装完的成品经码垛机码垛后，运输至成品仓库。

球磨机出料由提升机提升至包装机，提升机与各装置放料口之间设置软连接，实现设备的密闭，提升机入料与出料产生的粉尘分别由前序工序设备及后续工艺设备负压收集至布袋除尘器处理，能够有效减少运行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

3#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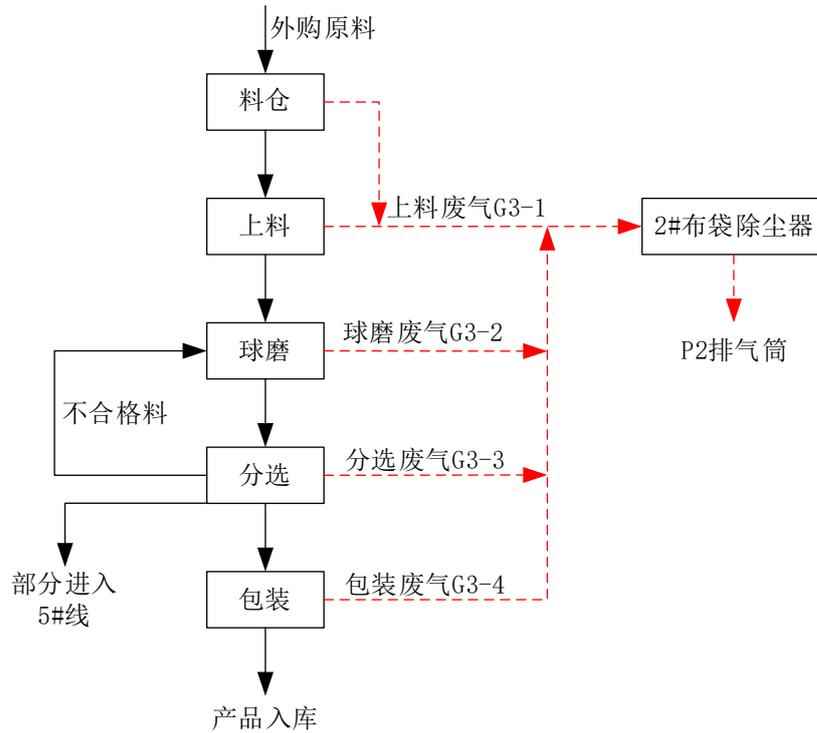


图5 3#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图

4#线:

4#线生产粉料，主要工艺流程为上料—鄂破—雷蒙—包装四部分。

①上料：根据产品生产类型，将焦宝石熟料、高岭土、铝矾土或黏土等由铲车投入上料料仓中，物料经皮带投入鄂破机上料口的喂料机料仓内，上料过程会产生含尘废气G4-1，含尘废气G4-1经集气罩负压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

②鄂破：大块熟料自喂料机进入颞式破碎机内，颞齿将物料顶向室壁，将之破碎成更小块熟料。该工序会产生鄂破废气G4-2。

③雷蒙：鄂破后的物料从入料口均匀地运送到雷蒙磨机组的磨腔内，进入到磨腔的物料在磨辊与磨环之间研磨，粉磨后的细粉输送至分析机（与雷蒙磨一体），达到细度要求的细粉随气流经旋风收集器收集，不符合规格产品落入磨室内重新磨粉。磨粉过程为密闭系统，细料经旋风收集器收集后，部分未收集含尘尾气以循环风形式返回雷蒙磨送风系统，部分排至布袋除尘器进一步除尘后排放。该工序产生雷蒙废气G4-3。

④包装：雷蒙磨粉后的物料进入包装机料仓内，后续进行包装，包装机设置集气罩负压收集，该工序会产生包装废气G4-4。

⑤入库：包装完的成品经码垛机码垛后，运输至成品仓库。

4#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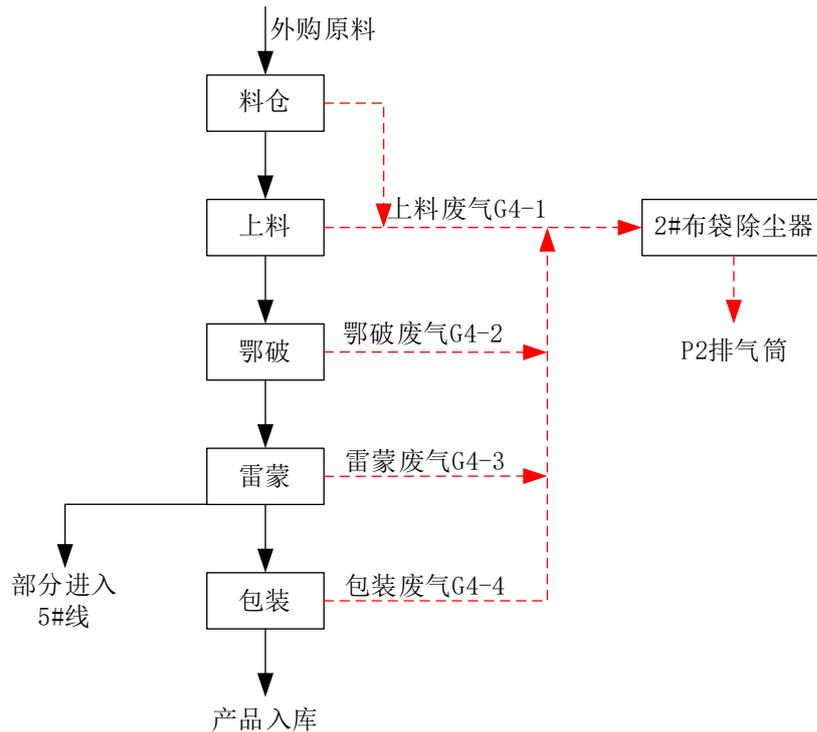


图6 4#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图

5#线:

5#线主要利用前序4条线生产的骨料及粉料混合后生产混合料，混合料生产工艺流程为上料—搅拌—包装三部分。

①上料：根据产品生产配方，将厂内自产的骨料及粉料投加至料仓中，后经喂料机将物料转移至搅拌机的搅拌仓内，上料过程会产生含尘废气G5-1，含尘废气G5-1经集气罩负压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

②搅拌：物料投加至搅拌机后，关闭搅拌机密封盖，开启搅拌机将物料搅拌均匀，因存在搅拌机密闭盖，搅拌过程不易起尘，不再考虑搅拌废气。

③包装：物料搅拌均匀后经包装机包装，包装机设置集气罩负压收集，该工序会产生包装废气G5-2。

④入库：包装完的成品经码垛机码垛后，运送至成品仓库。

项目各装置之间的物料转移采用提升机等，提升机与各装置放料口之间设置软连接，实现设备的密闭，提升机入料与出料产生的粉尘分别由前序工序设备及后续工艺设备负压收集至布袋除尘器处理，能够有效减少运行过程中的无组织排放。

5#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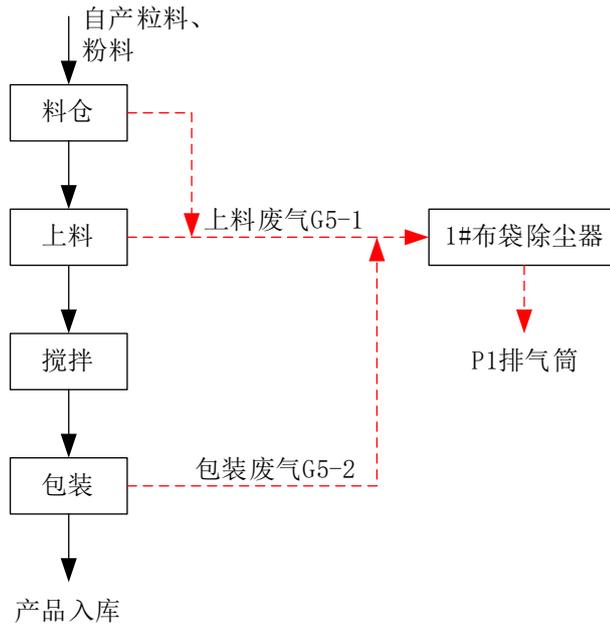


图7 5#线工艺流程及产排污环节图

二、主要产污环节：

1、废气

拟建项目废气主要为1#线上料废气G1-1、鄂破废气G1-2、巴马克废气G1-3、筛分废气G1-4、包装废气G1-5；2#线上料废气G2-1、鄂破废气G2-2、对辊废气G2-3、筛分废气G2-4、包装废气G2-5；3#线上料废气G3-1、球磨废气G3-2、分选废气G3-3、包装废气G3-4；4#线上料废气G4-1、鄂破废气G4-2、雷蒙废气G4-3、包装废气G4-4；5#线上料废气G5-1、包装废气G5-2及装卸车、原料上料过程产生的无组织粉尘。

1#线、2#线、5#线废气分别经集气罩负压收集后进入1#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新建15m排气筒P1排放；3#线、4#线废气分别经集气罩负压收集后进入2#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经新建15m排气筒P2排放。

原料仓库物料卸车及物料上料产生的无组织粉尘利用车间密闭及车间顶部水喷淋装置进行降尘；筛分、包装工序逸散废气利用车间密闭进行自然沉降，未处理的少量废气无组织排放。

2、废水

拟建项目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委托环卫清运。

3、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高铁含量杂质S1、除尘器废布袋S2、生活垃圾；高铁含量杂质外售处置；除尘器废布袋厂家回收重新利用；生活垃圾、生活污水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细粉可直接作为粉料产品送入包装机进行包装外售，项目检修过程会产生废机油，厂区内废机油产生量较少，可用于厂区各破碎装置设备连接处润滑，厂区内能够进行自行利用，本次不再识别为危险废物，废机油储存、使用过程中应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做好储存防护及台账记录。

4、噪声

拟建项目新增噪声主要来自项目破碎机、雷蒙磨、提升机电机、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噪

声值约为75~100dB(A)。

由前文可知，拟建项目产污环节情况见下表。

表8 拟建项目产污环节情况表

类别	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组成	治理措施	排放规律
废气	G1-1	1#线上料	颗粒物	1#布袋除尘器	连续
	G1-2	1#线鄂破			
	G1-3	1#线巴马克破碎			
	G1-4	1#线筛分			
	G1-5	1#线包装			
	G2-1	2#线上料			
	G2-2	2#线鄂破			
	G2-3	2#线对辊			
	G2-4	2#线筛分			
	G2-5	2#线包装			
	G5-1	5#线上料	颗粒物	2#布袋除尘器	连续
	G5-2	5#线包装			
	G3-1	3#线上料			
	G3-2	3#线球磨			
	G3-3	3#线分选			
	G3-4	3#线包装			
G4-1	4#线上料				
G4-2	4#线鄂破				
G4-3	4#线雷蒙				
G4-4	4#线包装				
废水	W1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	化粪池收集+环卫清运	间断
固废	S1	高铁含量杂质	含铁矿物	外售处置	间断
	S2	废布袋	涤纶布袋等	厂家回收	
	S3	生活垃圾	塑料包装、果皮等	环卫清运	
噪声	N	破碎机、风机等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	减振隔声	间断

备注：报告其余位置鄂破废气、巴马克破碎废气、对辊废气统一称为破碎废气，雷蒙废气、球磨废气统一称为磨粉废气。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新建企业，公司无现有工程。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一、环境空气					
	根据淄博市生态环境委员会办公室发布的《生态淄博建设工作简报》（2025年第34期），2024年周村区颗粒物（PM ₁₀ ）年均浓度、细颗粒物（PM _{2.5} ）年均浓度、O ₃ 90%保证率日最大8h滑动平均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年评价不达标，项目所在地处于不达标区。					
	周村区2024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见下表。					
	表9 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表					ug/m ³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评价标准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标准	12	60	20.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标准	33	40	82.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标准	74	70	105.7%	超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标准	41	35	117.1%	超标
	CO	95%保证率日平均浓度	1.2	4	30.0%	达标
O ₃	90%保证率日最大8h滑动平均浓度	194	160	121.3%	超标	
由公开发布的环境质量数据可知，区域PM _{2.5} 、PM ₁₀ 年均值、O ₃ 90%保证率日平均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不达标。超标原因主要与区域工业废气排放、交通源污染及区域风大扬尘、地表植被较少等综合因素。						
2、区域削减方案						
为不断改善区域环境质量，淄博市采取了一系列大气污染治理措施，根据《淄博市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淄环发[2023]101号），《淄博市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实施方案》（淄环发[2024]24号）等，通过不断加强环境空气污染治理，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可以持续改善。						
二、地表水						
评价区域主要地表河流为白泥河，本次引用地表水例行监测数据，监测点位于王村镇污水处理厂排水口下游，监测时间为2023年11月9日，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10 地表水质量状况表					ug/m ³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1	pH 值	无量纲	7.2			
2	COD _{cr}	mg/L	22			
3	BOD ₅	mg/L	5.2			
4	氨氮	mg/L	0.025L			
5	氟化物	mg/L	0.76			
6	石油类	mg/L	0.01L			
7	六价铬	mg/L	0.004L			
8	锌	mg/L	0.05L			
9	镉	μg/L	1L			
10	铅	μg/L	10L			
11	铜	mg/L	0.05L			
12	砷	μg/L	0.3L			
13	汞	μg/L	0.04L			
注：“L”表示低于检出限。						

	<p>由上表可知，白泥河监测断面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p> <p>三、声环境</p> <p>本项目厂界50米范围内无噪声环境保护目标。</p> <p>四、地下水和土壤</p> <p>拟建项目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经废气治理措施处理后有组织排放，大气沉降对土壤影响较小；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委托环卫清运，厂区化粪池采取有效防渗措施，发生垂直入渗影响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风险较小。本次不再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的环境现状调查。</p> <p>五、生态环境</p> <p>项目于原沈古村老砖厂原址上进行建设，根据现场勘查，厂区占地范围内主要堆放砂石料及砖瓦石材等，厂址内部及周围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环境保护目标</p>	<p>主要环境保护目标</p> <p>1、环境空气：主要保护项目厂区周边500m范围村庄村民等，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 <p>2、项目厂界外50m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4、项目于原沈古村老砖厂原址上进行建设，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与保护等级见下表，环境保护目标见附图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11 拟建项目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74 1149 1412 1608"> <thead> <tr> <th>环境类型</th> <th>环境保护对象</th> <th>相对方位</th> <th>距离厂界(m)</th> <th>距离拟建项目(m)</th> <th>人数</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声环境</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td> </tr> <tr> <td rowspan="4">大气环境</td> <td>张古村</td> <td>W</td> <td>150</td> <td>150</td> <td>1015</td> <td rowspan="4">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td> </tr> <tr> <td>杨古村</td> <td>E</td> <td>195</td> <td>195</td> <td>734</td> </tr> <tr> <td>沈古村</td> <td>SE</td> <td>247</td> <td>247</td> <td>493</td> </tr> <tr> <td>栾古村</td> <td>NE</td> <td>304</td> <td>304</td> <td>687</td> </tr> <tr> <td>地下水环境</td> <td colspan="4">无</td> <td colspan="2">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td> </tr> <tr> <td>生态环境</td> <td colspan="4">无</td> <td colspan="2">项目于原沈古村老砖厂原址上进行建设，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td> </tr> </tbody> </table>	环境类型	环境保护对象	相对方位	距离厂界(m)	距离拟建项目(m)	人数	备注	声环境	/	/	/	/	/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	张古村	W	150	150	1015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杨古村	E	195	195	734	沈古村	SE	247	247	493	栾古村	NE	304	304	687	地下水环境	无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无				项目于原沈古村老砖厂原址上进行建设，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类型	环境保护对象	相对方位	距离厂界(m)	距离拟建项目(m)	人数	备注																																													
声环境	/	/	/	/	/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声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	张古村	W	150	150	1015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杨古村	E	195	195	734																																														
	沈古村	SE	247	247	493																																														
	栾古村	NE	304	304	687																																														
地下水环境	无				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生态环境	无				项目于原沈古村老砖厂原址上进行建设，周边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p>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p>1、废气</p> <p>上料、破碎、巴马克破碎、筛分、磨粉及包装等全部工序排放的有组织颗粒物执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中表2重点控制区要求（颗粒物：$10\text{mg}/\text{m}^3$）；厂界颗粒物浓度执行《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3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颗粒物$1.0\text{mg}/\text{m}^3$）。</p> <p>2、废水</p> <p>生活废水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运。</p> <p>3、噪声</p> <p>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标准（昼间</p>																																																		

≤70dB(A)、夜间≤55dB(A)；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标准：昼间≤60B(A)、夜间≤50B(A)。

4、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相关要求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公告2021年第82号）要求。

表12 拟建项目污染物执行标准信息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限值	标准来源
废气	P1	颗粒物	10mg/m ³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表2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要求
	P2	颗粒物	10mg/m ³	
	厂界	颗粒物	1.0mg/m ³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表3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噪声	施工期	噪声	昼间：70dB(A) 夜间：55dB(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运营期	噪声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2类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相关要求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公告2021年第82号）要求。	

总量
控制
指标

一、拟建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拟建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为颗粒物0.586t/a。

二、申请总量指标

拟建项目需申请颗粒物0.586t/a。

三、倍量替代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环发[2019]132号）、《关于印发〈淄博市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指标核算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淄环发[2019]135号）以及《关于统筹使用“十四五”建设项目主要大气污染物总量指标的通知》（淄环函[2021]55号），“上一年度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超标的设区的市，实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四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2倍削减替代。”

本项目所在周村区2024年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超标，项目涉及颗粒物需实行2倍削减替代。2倍替代量后颗粒物总量为1.172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主要产污环节

拟建项目于原有老砖厂的基础上新建生产车间,并进行设备安装,施工期主要包括清理场地、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建设、主体工程、工程扫尾和装修等,施工过程会产生噪声、扬尘、固废、少量污水等污染物。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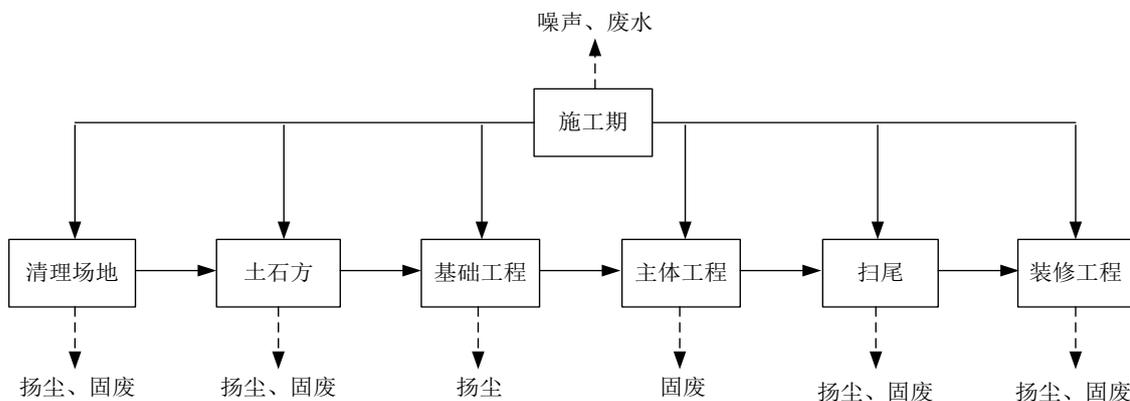


图8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二、施工期污染物防治措施

1、废气

项目施工期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主要因素是：施工机械燃油废气、施工粉尘设备安装产生的焊接烟尘等。

各类施工机械运行中排放尾气，主要污染物为CO、NO_x；由于污染源较分散，且每天排放的量相对较少，因此，对区域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要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山东省扬尘污染综合整治方案的通知》（鲁环发〔2019〕112号）要求进行。

①施工工地必须设置封闭式硬质围挡，高度一律为2.5米，围挡设置坚固稳定、整洁美观、基础牢固，无歪斜、破损，无吊挂物品；鼓励在围挡顶部设置高压雾化喷淋设施；

②现场办公区、生活区、作业区及出入口、主要道路必须硬化处理，主干道路面宽度不小于出入口宽度；专人负责场地、道路清扫保洁，及时洒水压尘，保持路面清洁湿润、不积水、不积尘；出入口和车行主干道必须用水冲刷，露出路面本色。

③施工现场平面布局合理，物料分类存放、归方码垛、稳定牢固、整齐有序、标牌齐全；散状物料采取挡墙、覆盖等措施；水泥等易飞扬的细颗粒材料应存放在库房或密闭容器内。

④垃圾清运精细化。现场设置密闭式垃圾站，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分类、集中堆放，垃圾日产日清。

⑤施工期间应将建筑材料、开挖的土方和碎石等集中堆放在背风向，加外部遮盖，经常洒水保持一定湿度。

⑥在运输时车上盖防风雨的苦布，避免大风季节产生二次扬尘。对于易产生扬尘的道路，应限制运输车辆车速，定期洒水降尘。

⑦建筑工地严格落实“8个100%”，即：施工现场100%围挡；路面100%硬化；驶出车辆100%冲洗；运输车辆100%密闭；裸露物料100%覆盖；特殊作业及扬尘地块100%喷淋洒水；出入口路段100%

	<p>清扫洒水；暂不开发土地100%绿化。</p> <p>2、废水</p> <p>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施工设备产生的少量生产废水及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主要污染物是悬浮物，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是COD、SS、BOD₅等。施工废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后委托环卫清运。</p> <p>3、噪声</p> <p>施工期的主要噪声源是各类高噪声的施工设备。由于施工阶段存在露天作业，除厂房围墙外，无隔声与降噪措施，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有一定影响。</p> <p>本项目施工期应采取以下措施控制施工期噪声影响：</p> <p>(1)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p> <p>(2) 合理布局施工现场，避免在同一地点安排大量动力机械设备，以避免局部声级过高。</p> <p>噪声经距离衰减后施工噪声对居民影响较小，采取上述措施后可使厂界噪声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的要求。</p> <p>4、固废</p> <p>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是车间施工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生活垃圾。</p> <p>项目施工期间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于设备安装废包装材料、车间简单改造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所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包括水泥砖混垃圾、废涂料和安装工程的金属废料、废包装材料等。生活垃圾来源于施工作业人员生活过程遗弃的废物，其成分有厨房余物、塑料、纸类以及砂土等。本项目主要固废控制措施如下：</p> <p>(1) 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要严格实行定点堆放，并及时清运处理。</p> <p>(2) 生活垃圾应分类回收，做到日产日清，严禁随地丢弃。</p> <p>(3) 施工中如遇到有毒有害废弃物应暂时停止施工并及时与地方环保部门联系，经采取措施处理后方可继续施工。</p> <p>由于本工程在厂界内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定点堆放、管理，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5、生态环境</p> <p>工程建设过程会导致土壤疏松、结构松散，表层土剥离，土壤侵蚀加剧，如果保护措施不利，必将加大水土流失的程度，因此施工期必须采取有效的水土保持措施。</p> <p>项目区域内的水土保持总体布局原则为：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相结合，形成完整的防治体系。项目主要水土流失区为开挖地基造成的地表层土剥离。该区防治要求主要是施工前清理表土、施工期间临时防护及工程竣工而终止使用后，拆除覆盖物并进行土地平整，同时进行地面硬化。</p> <p>综上所述，由于施工影响期较短，通过加强作业管理和采取相关环保措施，可将施工过程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p>
运营期环境影响	<p>一、废气</p> <p>1、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简述</p> <p>拟建项目废气主要有上料废气、破碎废气、磨粉废气、筛分废气、分选废气、包装废气等，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p>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表13 拟建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信息表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排放口编号	排放规律
1#线上料废气 G1-1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	新建 15m 高 排气筒排放	P1	间断
1#线鄂破废气 G1-2					
1#线巴马克废气 G1-3					
1#线筛分废气 G1-4					
1#线包装废气 G1-5					
2#线上料废气 G2-1					
2#线鄂破废气 G2-2					
2#线对辊废气 G2-3					
2#线筛分废气 G2-4					
2#线包装废气 G2-5					
5#线上料废气 G5-1					
5#线包装废气 G5-2					
3#线上料废气 G3-1					
3#线球磨废气 G3-2					
3#线分选废气 G3-3					
3#线包装废气 G3-4					
4#线上料废气 G4-1					
4#线鄂破废气 G4-2					
4#线雷蒙废气 G4-3					
4#线包装废气 G4-4					

拟建项目废气走向见前文图3~图7。

2、废气污染物产排信息汇总

拟建项目废气污染物产排信息汇总见下表。

表14 拟建项目废气产排信息汇总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核算方法	污染物产生			排放形式/编号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时间(h)		
			废气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产生量 t/a		名称	处理能力 m ³ /h	收集效率 %	去除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1#线	上料	颗粒物	产污系数法	--	0.031	0.150	有组织 P1	布袋除尘	12000	95	≥99%	是	--	0.0003	0.001	4800	
	鄂破	颗粒物		--	0.391	1.875				95	≥99%	是	--	0.004	0.018	4800	
	巴马克	颗粒物		--	1.172	5.625				95	≥99%	是	--	0.011	0.053	4800	
	筛分	颗粒物		--	0.234	1.125				95	≥99%	是	--	0.002	0.011	4800	
	包装	颗粒物		--	0.008	0.038				95	≥99%	是	--	0.0001	0.0004	4800	
2#线	上料	颗粒物		--	0.031	0.150				95	≥99%	是	--	0.0003	0.001	4800	
	鄂破	颗粒物		--	0.391	1.875				95	≥99%	是	--	0.004	0.018	4800	
	对辊	颗粒物		--	1.172	5.625				95	≥99%	是	--	0.011	0.053	4800	
	筛分	颗粒物		--	0.234	1.125				95	≥99%	是	--	0.002	0.011	4800	
	包装	颗粒物		--	0.008	0.038				95	≥99%	是	--	0.0001	0.0004	4800	
5#线	上料	颗粒物	--	0.079	0.380	95	≥99%	是	--	0.001	0.004	4800					
	包装	颗粒物	--	0.002	0.010	95	≥99%	是	--	0.0000	0.0001	4800					
P1 小计		颗粒物	--	312.760	3.753	18.015	--	≥99%	是	2.971	0.036	0.171	4800				
3#线	上料	颗粒物	产污系数法	--	0.031	0.150	有组织 P2	布袋除尘	25000	95	≥99%	是	--	0.0003	0.001	4800	
	球磨	颗粒物		--	0.156	0.750				100	≥99%	是	--	0.002	0.008	4800	
	分选	颗粒物		--	0.234	1.125				95	≥99%	是	--	0.002	0.011	4800	
	包装	颗粒物		--	0.008	0.038				95	≥99%	是	--	0.0001	0.0004	4800	
4#线	上料	颗粒物		--	0.031	0.150				95	≥99%	是	--	0.0003	0.001	4800	
	鄂破	颗粒物		--	0.391	1.875				95	≥99%	是	--	0.004	0.018	4800	
	雷蒙	颗粒物		--	7.813	37.500				100	≥99%	是	--	0.078	0.375	4800	
	包装	颗粒物		--	0.008	0.038				95	≥99%	是	--	0.0001	0.0004	4800	
P2 小计		颗粒物		--	346.875	8.672				41.625	--	≥99%	是	3.295	0.082	0.415	4800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	--	--				59.640	--	--	--	--	--	0.586	4800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	--	--	--	--	--	--	--	--	0.214	4800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总排放	颗粒物	--	--	--	59.640	--	--	--	--	--	--	--	0.800	--
-----	-----	----	----	----	--------	----	----	----	----	----	----	----	-------	----

备注：考虑到各工序存在同时运行的情况，上表P1、P2 排气筒合并排放浓度、排放速率为各工序速率、浓度叠加值。

由上表可知，拟建项目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2重点控制区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10mg/m³）。

3、污染物排放量计算过程

①上料：（1）1-4#线上料：拟建项目1-4#线原料由铲车上料至料仓内，后续通过皮带机喂料。本项目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18-1 粒料加工厂逸散尘的排放方式”中“卸料-碎石”的排放系数：0.02kg/t。则拟建项目使用原料为大颗粒或块状料，粒径、密度均与碎石相似（原料的主要成分为焦宝石熟料，密度为大于2.55g/cm³；高岭土的主要成分为Al₂O₃、SiO₂，密度为2.54-2.6g/cm³，铝矾土的主要成分为Al(OH)₃，密度为2.30-2.43g/cm³，黏土的主要成分为Al₂O₃、SiO₂，密度为1.5-2.8g/cm³），因此类比可行。

4条生产线单条线年矿物加工能力均为7500t/a，则单条生产线投料粉尘产生量为7500×0.02×10⁻³=0.15t/a，1-4#线年投料产尘量为0.6t/a。

上料废气经上料口上方集气罩收集，集气罩收集效率为95%，1#、2#上料收集的废气进入1#布袋除尘器处理，3#、4#线上料收集的废气进入2#布袋除尘器处理，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9%，处理后1-4#线上料工序颗粒物排放量分别为0.001t/a、0.001t/a、0.001t/a、0.001t/a。

（2）5#线上料：拟建项目5#线主要将不同粒径的矿物质混合在一起，生成过程类似水泥搅拌站投加水泥及沙子的过程，本次参考《3021水泥制品制造（含3022砼结构构件制造、3029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手册》中物料输送的产污系数—0.19kg/t-产品。拟建项目物料粒径较水泥较大，且其产尘量低于水泥的产生量，本次类比的系数大于项目实际产尘量，从保守计算的角度，本次类比源强不低于实际产生量，类比结果可行。5#线共计投料2000t/a，则5#线产尘量为0.38t/a。5#线上料废气经上料口上方集气罩收集，集气罩收集效率为95%，5#上料收集的废气进入1#布袋除尘器处理，3#、4#线上料收集的废气进入1#布袋除尘器处理，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9%，处理后5#线上料工序颗粒物排放量分别为0.004t/a。

②破碎：拟建项目破碎工序1#线利用鄂破+巴马克，2#线利用鄂破+对辊，3#线利用球磨，4#线利用鄂破+雷蒙磨。破碎及磨粉工序主要涉及3台鄂破，1台巴马克，1台对辊，1台球磨，1台雷蒙磨。

（1）鄂破工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18-1 粒料加工厂逸散尘的排放方式”中“一级破碎和筛选-碎石”的排放系数：0.25kg/t。

拟建项目1#、2#、4#生产线使用鄂破机，四条生产线年加工能力均为7500t/a，则单条生产线鄂破工序产尘量为7500×0.25×10⁻³=1.875t/a。项目共建设3台鄂破机，鄂破工序年产尘量为5.625t/a。1#、2#、4#线分别设置一台鄂破，鄂破废气经入料口上方集气罩进行收集，集气罩收集效率为95%，1#、2#线鄂破废气收集后进入1#布袋除尘器处理，4#线鄂破废气收集后进入2#布袋除尘器处理，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9%，则3台鄂破生产过程中年颗粒物排放量均为0.018t/a。

（2）巴马克、对辊破碎利用在1#、2#生产线，对鄂破后的物料进行二次破碎，巴马克、对辊工序产尘系数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

“表18-1 粒料加工厂逸散尘的排放方式”中“二级破碎和筛选-碎石”的排放系数：0.75kg/t。拟建项目1#、2#生产线原料用量均为7500t/a，则鄂式、对辊破碎粉尘产生量均为 $7500 \times 0.75 \times 10^{-3} = 5.626\text{t/a}$ 。1#线巴马克及2#线对辊破碎废气均由破碎机上料口处的集气罩进行收集，集气罩收集效率为95%，废气收集后进入1#布袋除尘器处理，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9%，则巴马克及对辊生产过程中年颗粒物排放量均为0.053t/a。

(3)磨粉：3#线直接利用球磨机将大物料一次性加工成粉料，4#线利用雷蒙磨对鄂破后的物料进行进一步加工。球磨根据同类企业生产经验，物料损失约占原料投加量的0.1%，项目球磨机年加工能力为7500t/a，球磨废气产生量约为0.75t/a。雷蒙磨磨粉工序生产线密闭生产，雷蒙磨物料全部进入旋风收集器收集，类比同类项目可知，旋风收集器收集效率为95%，旋风收集器未收集物料通过风机再次进入雷蒙磨循环，部分未能进入循环系统的粉尘通过风机进入布袋除尘处理，雷蒙磨加工能力为7500t/a，物料输送风量约为 $20000\text{m}^3/\text{h}$ ，返回的循环风量为总风量的90%，排至除尘器的风量为总风量的10%，旋风收集器未收集物料跟随气流返回雷蒙磨的量为90%，进入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量为10%。雷蒙磨进入布袋除尘器废气中含尘量为37.5t/a，球磨和雷蒙磨废气可全部收集进入2#布袋除尘器，除尘器除尘效率为99%，雷蒙磨废气中粉尘排放量为0.375t/a、球磨废气排放量为0.008t/a。

④筛分工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18-1 粒料加工厂逸散尘的排放方式”中“筛选、运输、搬运”的排放系数：0.15kg/t。拟建项目1-3#线物料需要进行筛分，单条线加工能力均为7500t/a，则单条线筛分粉尘产生量为 $7500 \times 0.15 \times 10^{-3} = 1.125\text{t/a}$ ，3条线筛分粉尘产生量为3.375t/a。

筛分废气经振动筛上方集气罩负压收集，集气罩收集效率为95%，1#、2#线筛分废气收集后进入1#布袋除尘器处理，3#线分选废气收集后进入2#布袋除尘器处理，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9%，则三条线筛分废气排放量均为0.011t/a。

⑤包装：

本项目骨料、粉料及混合料产品采用袋装，1-4#线为5#线生产的原料使用吨装，粉尘产生量保守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13-2水泥生产的逸散尘排放因子”中“水泥装袋”的排放系数：0.005kg/t。项目骨料、粉料及混合料的粒径均大于水泥，产尘量要小于水泥，从保守计算方面考虑，本次选择的排放因子可行。拟建项目1-4#产品包装量为7500t/a，5#线产品包装量为2000t/a，计算的1-4#线单线包装粉尘产生量为0.0375t/a，5#线包装粉尘产生量为0.01t/a，5条线包装粉尘总产生量为0.16t/a。

包装废气经包装机放料口上方的集气罩进行收集，集气罩收集效率为95%，1#、2#、5#线包装废气收集后进入1#布袋除尘器处理，3#、4#线包装废气收集后进入2#布袋除尘器处理，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99%，则5条线包装废气排放量分别为0.0004t/a、0.0004t/a、0.0004t/a、0.0004t/a、0.0001t/a。

无组织排放量：项目原料卸车过程会产生少量粉尘，通过原料仓库密闭及仓库顶部水喷淋降尘后，卸车废气中的粉尘排放到外环境的量可忽略不计，本次不再定量计算。项目上料、破碎、筛分、包装等工序有少量粉尘产生，根据前文上料、破碎、筛分、包装等的废气收集效率为95%，未收集的5%无组织排放到车间内，项目运行过程中车间密闭，同时车间顶部利用喷淋水进行降尘，通过上述措施后，车间降尘效果能达到80%，由车

间无组织排放到外环境的废气中颗粒物含量约0.214t/a。

4、排放口基本情况、排放标准

表15 拟建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信息表

编号及名称	类型	高度 (m)	内径 (m)	温度 (°C)	地理坐标	污染物	排放标准	
							名称	浓度限值
1#、2#、5#线 废气排放口 P1	一般排放口	15	0.5	25	36° 40' 11.3414"N 117° 44' 51.8938"E	颗粒物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	10g/Nm ³
3#、4#线 废气排放口 P2	一般排放口	15	0.7	25	36° 40' 11.3453"N 117° 44' 52.0917"E	颗粒物		

5、监测要求

参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要求及本项目实际情况中，制定监测计划。

表16 拟建项目废气监测信息表

监测点位	排放口类型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2#、5#线废气排放口 P1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1次/年
3#、4#线废气排放口 P2	一般排放口	颗粒物	1次/年
厂界		颗粒物	1次/年

(1) 采样口要求

根据《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DB37/T 3535-2019)：

- ①监测断面应设置在规则的圆形或矩形烟道上，应便于测试人员开展监测工作，应避开对测试人员操作有危险的场所。
- ②对于输送高温或有毒有害气体的烟道，监测断面应设置在烟道的负压段；若负压段不满足设置要求，应在正压段设置带有闸板阀的密封监测孔。
- ③对于颗粒态污染物，监测断面优先设置在垂直管段，应避开烟道弯头和断面急剧变化的部位，设置在距弯头、阀门、变径管下游方向不小于4倍直径（或当量直径）和距上述部件上游方向不小于2倍直径（或当量直径）处。对矩形烟道，其当量直径 $D=2AB/(A+B)$ ，式中A、B为边长。
- ④对于气态污染物，监测断面的设置可不受上述规定限制。
- ⑤在选定的监测断面上开设监测孔，监测孔的内径应 $\geq 90\text{mm}$ 。监测孔在不使用时应用盖板或管帽封闭，使用时应易打开。
- ⑥烟道直径 $\leq 1\text{m}$ 的圆形烟道，设置一个监测孔；烟道直径大于1m不大于4m的圆形烟道，设置相互垂直的两个监测孔；烟道直径 $> 4\text{m}$ 的圆形烟道，设置相互垂直的4个监测孔。

⑦矩形烟道根据监测断面面积划分，由测点数确定监测孔数，监测孔应设置在侧面烟道等面积小块中心线上。当截面宽度 $\geq 4\text{m}$ 时，应在烟道两侧开设监测孔。

另外，废气监测孔中的进气口、出气口均应按照《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DB37/T 3535-2019）的要求进行规范设置，应满足核算污染物去除效率要求。

（2）采样平台要求

①距离坠落高度基准面 0.5m 以上的监测平台及通道的所有敞开边缘应设置防护栏杆，防护栏杆的高度应 $\geq 1.2\text{m}$ 。

②监测平台的防护栏杆应设置踢脚板，踢脚板应采用不小于 $100\text{mm}\times 2\text{mm}$ 的钢板制造，其顶部在平台面之上高度应 $\geq 100\text{mm}$ ，底部距平台面应 $\leq 10\text{mm}$ 。

③监测平台应设置在监测孔的正下方 $1.2\text{m}\sim 1.3\text{m}$ 处，应永久、安全、便于监测及采样。

④监测平台周围空间应保证测试人员正常方便操作监测设备或采样装置。

⑤监测平台可操作面积应 $\geq 2\text{m}^2$ ，单边长度应 $\geq 1.2\text{m}$ ，且不小于监测断面直径（或当量直径）的 $1/3$ 。若监测断面有多个监测孔且水平排列，则监测平台区域应涵盖所有监测孔；若监测断面有多个监测孔且竖直排列，则应设置多层监测平台。通往监测平台的通道宽度应 $\geq 0.9\text{m}$ 。

⑥监测平台地板应采用厚度 $\geq 4\text{mm}$ 的花纹钢板或钢板网铺装（孔径小于 $10\text{mm}\times 20\text{mm}$ ），监测平台及通道的载荷应 $\geq 3\text{kN/m}^2$ 。

6、废气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有组织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产生工序包括

上料废气、破碎废气、磨粉废气、筛分废气、分选废气、包装废气等，均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拟建项目有组织废气颗粒物采用布袋除尘，属于含尘气体处理中的可行技术。

（2）无组织

本项目对上料、筛分、包装等工序采用集气罩进行负压收集，破碎工序采用密闭罩进行负压收集，原料装卸、运输过程加强管理，原料储存过程中储存车间密闭，同时车间顶部设置水喷淋装置，能够有效减少无组织粉尘逸散，项目无组织防治措施可行。

7、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排污主要是指工艺设备或环保设施达不到设计规定指标时的超额排污及设备检修、开停车等情况下的排污。本项目采用的环保设施出现异常时，会使污染物处理效率下降或根本得不到处理而排入环境中。根据本工程特点，以布袋除尘器破袋导致除尘效率为 90% 的情况下，源强最大的时段废气排放 1h 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非正常工况下污染源废气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17 非正常工况下污染源废气排放情况

排放源	污染物	故障条件下排放参数		年发生 频次	单次持续 时间 h	污染物排放量 kg/次	执行标准浓度 mg/m ³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1#、2#、5#线废气排放口 P1	颗粒物	31.276	0.375	1	1	0.375	10
3#、4#线废气排放口 P2	颗粒物	34.688	4.163	1	1	4.163	10

根据计算结果可知，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污染物出现颗粒物超标现象，颗粒物不能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2重点控制区标准要求。企业日常应及时检修设备、按操作规程严格操作，并定期巡视、检修，确保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避免非正常工况出现。另外，企业应建立废气非正常排放应急预案，一旦废气治理措施出现故障，应立即启动反应机制，避免出现超标排放的情况。

8、废气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拟建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可以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2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重点控制区标准（颗粒物：10mg/m³）；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可以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3无组织排放限值（颗粒物：1.0mg/m³）。项目所在区域PM₁₀年均值、PM_{2.5}年均值、O₃90%保证率日最大8h滑动平均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根据《淄博市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淄环发[2023]101号）等文件精神，通过抓好燃煤污染防治、工业污染源深度治理等重点任务，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区域PM_{2.5}年均值超标，项目含尘废气均采取了布袋除尘器废气治理措施，颗粒物能够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二、废水

1、污染物产排分析

拟建项目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

项目新增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80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委托环卫清运，厂区不设置废水排放口，不再分析废水排放达标情况及例行监测，同时不用占用总量指标。

三、噪声

1、项目主要噪声源分析

拟建项目新增噪声主要是颚式破碎机、巴马克破碎机、振动筛、雷蒙磨、风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值约为65~100dB(A)；本项目噪声源为间断性排放。设备噪声均采用减振、隔声处理。本项目噪声源产生及排放情况具体见下表。

2、排放源信息表

拟建项目新增噪声污染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见下表。

表18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数量	声功率级 dB (A)	声源 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 距离/m	室内边界 声级/dB (A)	运行 时段	建筑物插入 损失/dB (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dB (A)	建筑物外距离/m
生产车间	喂料机	1	65	减振、隔声	-3.0	25.0	0.5	5.5	50.13	8h/天	25	25.13	1
	鄂破	1	100	减振、隔声	-3.0	28.9	0.2	5.5	70.13			45.13	
	提升机	1	65	减振、隔声	-3.0	33.1	0.2	5.5	50.13			25.13	
	喂料机	1	65	减振、隔声	-1.9	38.6	0.5	6.6	48.62			23.62	
	巴马克	1	90	减振、隔声	-1.9	43.5	0.2	6.6	71.62			46.62	
	提升机	3	65	减振、隔声	-1.9	48.0	0.2	6.6	48.62			23.62	
	振动筛	3	70	减振、隔声	-1.9	52.6	0.2	6.6	53.62			28.62	
	除铁器	1	70	减振、隔声	-1.9	56.9	0.2	6.6	53.62			28.62	
	提升机	1	65	减振、隔声	-1.9	60.9	0.2	6.6	48.62			23.62	
	包装机	1	70	减振、隔声	-1.9	63.4	0.2	6.6	53.62			28.62	
	码垛机	1	65	减振、隔声	-1.9	67.3	0.2	6.6	48.62			23.62	
	喂料机	1	65	减振、隔声	6.5	24.9	0.5	15.0	41.48			16.48	
	鄂破	1	100	减振、隔声	6.5	27.5	0.2	15.0	71.48			46.48	
	提升机	1	65	减振、隔声	6.5	30.5	0.2	15.0	41.48			16.48	
	喂料机	1	65	减振、隔声	6.5	34.4	0.5	15.0	41.48			16.48	
	对辊机	1	90	减振、隔声	6.5	38.0	0.2	15.0	66.48			41.48	
	对辊机	1	90	减振、隔声	6.5	41.6	0.2	15.0	66.48			41.48	
	提升机	1	65	减振、隔声	7.4	45.3	0.2	15.9	40.98			15.98	
	振动筛	1	70	减振、隔声	7.4	48.6	0.2	15.9	45.98			20.98	
	除铁器	1	70	减振、隔声	7.4	53.2	0.2	15.9	45.98			20.98	
	提升机	1	65	减振、隔声	7.4	56.9	0.2	15.9	40.98			15.98	
	包装机	1	70	减振、隔声	7.4	60.3	0.2	15.9	45.98			20.98	
	码垛机	1	65	减振、隔声	7.4	64.6	0.2	15.9	40.98			15.98	
	喂料机	1	65	减振、隔声	18.0	26.3	0.5	26.5	36.55			11.55	
	球磨机	1	90	减振、隔声	18.0	34.0	0.2	26.5	61.55			36.55	
	提升机	1	65	减振、隔声	18.0	44.0	0.2	26.5	36.55			11.55	
	包装机	1	70	减振、隔声	18.0	51.8	0.2	26.5	41.55			16.55	
	码垛机	1	65	减振、隔声	18.0	60.8	0.2	26.5	36.55			11.55	
喂料机	1	65	减振、隔声	26.9	26.8	0.5	17.1	40.34	15.34				

	鄂破	1	100	减振、隔声	26.9	31.6	0.2	17.1	70.34			45.34	
	提升机	1	65	减振、隔声	26.9	36.4	0.2	17.1	40.34			15.34	
	喂料机	1	65	减振、隔声	26.9	42.5	0.5	17.1	40.34			15.34	
	雷蒙磨	1	95	减振、隔声	26.9	47.6	0.2	17.1	70.34			45.34	
	提升机	1	65	减振、隔声	26.9	51.2	0.2	17.1	40.34			15.34	
	包装机	1	70	减振、隔声	26.9	55.1	0.2	17.1	45.34			20.34	
	码垛机	1	65	减振、隔声	26.9	59.2	0.2	17.1	40.34			15.34	
	喂料机	1	65	减振、隔声	36.0	27.2	0.5	8.0	46.99			21.99	
	搅拌机	1	70	减振、隔声	36.0	32.8	0.2	8.0	51.99			26.99	
	包装机	1	70	减振、隔声	36.0	43.1	0.2	8.0	51.99			26.99	
	码垛机	1	65	减振、隔声	36.0	53.5	0.2	8.0	46.99			21.99	
	风机 P1	1	100	减振、隔声、 消声	24.5	65.7	0.2	4.2	72.54			47.54	
	风机 P2	1	100	减振、隔声、 消声	29.7	65.7	0.2	4.2	72.54			47.54	

3、噪声达标分析

表19 项目各设备与厂界距离信息表

设备	东厂界距离 (m)	南厂界距离 (m)	西厂界距离 (m)	北厂界距离 (m)
喂料机	47.0	25.0	5.5	77.0
鄂破	47.0	28.9	5.5	73.1
提升机	47.0	33.1	5.5	68.9
喂料机	45.9	38.6	6.6	63.4
巴马克	45.9	43.5	6.6	58.5
提升机	45.9	48.0	6.6	54.0
振动筛	45.9	52.6	6.6	49.4
除铁器	45.9	56.9	6.6	45.1
提升机	45.9	60.9	6.6	41.1
包装机	45.9	63.4	6.6	38.6
码垛机	45.9	67.3	6.6	34.7
喂料机	37.5	24.9	15.0	77.1
鄂破	37.5	27.5	15.0	74.5
提升机	37.5	30.5	15.0	71.5
喂料机	37.5	34.4	15.0	67.6
对辊机	37.5	38.0	15.0	64.0
对辊机	37.5	41.6	15.0	60.4
提升机	36.6	45.3	15.9	56.7
振动筛	36.6	48.6	15.9	53.4
除铁器	36.6	53.2	15.9	48.8
提升机	36.6	56.9	15.9	45.1
包装机	36.6	60.3	15.9	41.7
码垛机	36.6	64.6	15.9	37.4
喂料机	26.0	26.3	26.5	75.7
球磨机	26.0	34.0	26.5	68.0
提升机	26.0	44.0	26.5	58.0
包装机	26.0	51.8	26.5	50.2
码垛机	26.0	60.8	26.5	41.2
喂料机	17.1	26.8	35.4	75.2
鄂破	17.1	31.6	35.4	70.4
提升机	17.1	36.4	35.4	65.6
喂料机	17.1	42.5	35.4	59.5
雷蒙磨	17.1	47.6	35.4	54.4
提升机	17.1	51.2	35.4	50.8
包装机	17.1	55.1	35.4	46.9
码垛机	17.1	59.2	35.4	42.8
喂料机	8.0	27.2	44.5	74.8
搅拌机	8.0	32.8	44.5	69.2
包装机	8.0	43.1	44.5	58.9
码垛机	8.0	53.5	44.5	48.5
风机 P1	19.5	65.7	33.0	36.3
风机 P2	14.3	65.7	38.2	36.3

表20 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预测点位	时间	拟建项目贡献值	标准值 (dB(A))	预测结果 (dB(A))
------	----	---------	-------------	--------------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dB(A))		
东厂界	昼间	49.29	60	达标
	夜间		50	达标
南厂界	昼间	48.64	60	达标
	夜间		50	达标
西厂界	昼间	46.12	60	达标
	夜间		50	达标
北厂界	昼间	48.62	60	达标
	夜间		50	达标

注：拟建项目正常情况下仅昼间生产，考虑到可能存在因订单紧张进行夜间加班生产，本次噪声预测同时预测夜间贡献值。

拟建项目各产噪设备从噪声源和噪声传播途径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采取降噪措施是通用的、成熟的、效果显著的。经预测可知，拟建项目建成后厂界噪声贡献值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要求。

为有效降低噪声的环境影响，项目拟采取隔声、吸声和消声等措施，具体的措施和对策如下：
(1)电机在设计选型时采用低噪声、节能型产品，设备尽量布置在机房内，并采取减振、隔声、消音等综合治理措施，可有效的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2)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项目建成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相关要求，依据环境管理的需要，对污染源和环境质量进行监控。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见下表，监测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测试方法。

表21 噪声监测要求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噪声	东厂界外 1m	等效声级 (L_{eq}) 最大声级 (L_{max})	每季度 1 次
噪声	南厂界外 1m		
噪声	西厂界外 1m		
噪声	北厂界外 1m		

四、固体废物

1、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新增一般固废为高铁含量杂质S1及除尘器废布袋S2；布袋收尘可直接作为细粉产品，不做固废管理；项目检修过程会产生废机油，厂区内废机油产生量较少，可用于厂区各破碎装置设备连接处润滑，厂区内能够进行自行利用，本次不再识别为危险废物，废机油储存、使用过程中应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做好储存防护及台账记录；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清运。

2、排放源信息表

表22 固体废物污染源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装置	固体废物名称	固废属性	产生量				贮存方式	利用或处置		最终去向
			物理性状	核算方法	核算过程	年产生量 t/a		方式	数量 t/a	
除铁装置	高铁含量杂质	一般工业固体	固态	系数法	根据王村现有企业生产经验，原料中高铁含量杂质含量约为0.5%，项目共利用30000t原料，	150	固废间	资源化利用	150	收集外售

		废物			杂质产生量为 150t/a。					
布袋除尘	废布袋		固态	系数法	平均每 6 个月更换一次滤袋，单次废滤袋产生量约为 20kg	0.08		资源化利用	0.08	厂家回收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固态	类比法	0.5kg/人·d,新增劳动定员 15 人,年生产 300d	2.25	垃圾桶	填埋	2.25	环卫清运

3、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公告2021年第82号）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厂区内的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必须做好该堆放场防雨、防风、防渗、防漏等措施，并制定好固体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治。生活垃圾全部进入垃圾桶，定时收集，垃圾桶密封无渗漏，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收集处置。生活垃圾不会直接排入环境，减少了对环境的影响。

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对受托方的主体资格和技术能力进行核实，依法签订书面合同，在合同中约定污染防治要求等。

五、地下水、土壤

1、污染源、类型及途径

拟建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包括颗粒物，拟建项目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项目依托现有工程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化粪池废水泄漏下渗可能会对地下水、土壤产生影响。现有工程采取了严格的防渗措施，可杜绝地下水、土壤的污染途径。

2、分区防控措施

为预防项目对地下水、土壤产生污染，应落实严格的防控措施。从源头尽可能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构建完善的废气、废水收集处理系统。本项目分区防渗见下表。

表23 拟建项目污染区划分及防渗等级一览表

分区	厂内分区	防渗等级要求
一般防渗区	生产车间、一般固废库	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 1.5 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或参照 GB 18599 执行防渗处理
重点防渗区	化粪池	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 6 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或参照 GB 18598 执行防渗处理
简单防渗区	配电间、设备间	地面水泥硬化

此外，在项目营运过程中，对项目涉及化粪池等严格排查，对存在防渗漏洞的地方进行及时修复，杜绝污水跑、冒、滴、漏；对污水收集、运输环节以及垃圾收集装置均按规定进行严格的防范措施。做好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暂存、转运等管理工作，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公告2021年第82号）的规定。

拟建项目运营期间生活污水委托环卫清运，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采取以上防治措施后，对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的影响很小。

3、跟踪监测要求

拟建项目属于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项目，参考《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地下水项目类别属于IV类，无需设置跟踪监控井；参考《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拟建项目土壤项目类别属于IV类，项目用地为工业用

地，周边无土壤环境敏感目标，土壤环境为不敏感，因此本项目无需设置土壤监测点位。

六、生态

本项目于原沈古村老砖厂原址上进行建设，根据现场勘查，厂区占地范围内主要堆放砂石料及砖瓦石材等，厂址内部及周围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建设 and 运营对周围生态环境基本上没有产生明显的影响。

七、环境风险

1、风险物质调查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为焦宝石熟料、高岭土等。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项目不涉及名单中的风险物质，根据导则要求，本项目 $Q < 1$ ，确定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风险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不需要开展风险专项评价。

2、其他可能的风险影响途径

当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非正常运行导致废气排气筒粉尘超标排放，主要会对厂内人员、周边植被造成影响。粉尘可被人员吸入，影响人员身体健康；粉尘落在植被上，会影响植被光合作用，进而影响植被的正常生长。当发生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非正常运行时，厂内员工及时带上口罩，立即停止生产，最大限度的降低污染物的排放量并立即进行检修，直至正常后方可再次投入生产。

3、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实践证明，许多环境污染事故平时只要提高警惕，加强管理和防范是可以完全避免的。因此项目首要的是加强事故防范措施的宣传教育，防止风险事故的发生。此外应根据环评及实际生产情况对安全事故隐患进行调查登记，对企业的安全措施常抓不懈，将本项目风险事故的发生概率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针对本项目的生产特点，特别要做到以下几点：

(1) 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

①必须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作为公司经营的基本原则。

②必须进行广泛系统的培训，使所有操作人员熟悉自己的岗位，树立严谨规范的操作作风，并且在任何紧急状况下都能随时对工艺装置进行控制，并及时、独立、正确地实施相关应急措施。

③设立环保安全科，负责全厂的环保、安全管理，应由具有丰富经验的人才担当负责人，生产车间和主要装置设置安全员，安全员原则上由工艺人员担任。

④建立完备的应急组织体系，建立风险应急领导小组，小组分为厂内和厂外两部分。厂内部分落实厂内应急防范措施，厂外部分负责上报当地政府、安全消防、环保、监测站等相关部门。

(2) 设计过程风险防范

①平面布置：本项目的安全卫生设计，应考虑和生产区、存储区与办公区之间的防火间距和安全卫生距离。

②电气、电信设计：装设火灾报警系统。

(3) 生产过程风险防范

事故风险具有突发性和灾难性的特点，必须本着预防为主的原则，采取措施加以防范，安排专人定期巡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理，以降低事故发生的概率，提高本项目运行的安全性。

④末端处置风险防范：废气末端治理措施必须确保正常运行，如发现人为原因不开启废气治理设施，责任人应受行政和经济处罚，并承担事故排放责任，若末端治理措施因故不能运行，

则生产必须停止。

经采取以上措施后，事故发生后，可极大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企业应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并定期演练。

八、电磁辐射

拟建项目不属于电磁辐射类项目。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1#、2#、5#线 废气排放口 P1	颗粒物	布袋除尘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表 2 新建企业大气 污染物排放限值重点控制区标准 (颗 粒物 10mg/m ³)。
	3#、4#线 废气排放口 P2	颗粒物	布袋除尘	
	厂界	颗粒物	—	《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37/2373-2018)表 3 要求 (颗粒物 1.0mg/m ³)
地表水 环境	/	/	/	/
声环境	机械设备	噪声	采取隔声、吸声 和消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p>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高铁含量杂质、除尘器废布袋、生活垃圾，其中高铁含量杂质外卖综合利用，除尘器废布袋厂家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生活污水委托环卫清运。</p> <p>一般固体废物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相关要求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公告 2021 年第 82 号）要求。</p>			
土壤及地 下水污染 防治措施	<p>按照防污性能和污染物控制难易程度，本项目拟采取分区防渗。其中化粪池为重点防渗区。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 6 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于 10⁻⁷cm/s；或参照 GB 18598 执行防渗处理。生产车间、一般固废库为一般防渗区，防渗层要求达到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 1.5 米以上、渗透系数不大于 10⁻⁷cm/s，或参照 GB 16889 执行防渗处理。</p>			
生态保护 措施	/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项目在火灾风险防范、泄漏风险防范等方面采取措施，并加强管理。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p>(1)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落实“三同时”制度，建成后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p>(2) 建设单位应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要求，进行排污登记；</p> <p>(3) 建设单位应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要求，进行例行监测。</p>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符合当地规划；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项目满足当地环境功能要求，满足淄博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从环保角度分析，在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并落实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后，项目选址合理、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拟建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拟建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烟（粉）尘	--	--	--	0.800	--	0.800	+0.800
	SO ₂	--	--	--	--	--	--	--
	NO _x	--	--	--	--	--	--	--
	VOCs	--	--	--	--	--	--	--
废水	COD	--	--	--	--	--	--	--
	氨氮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高铁含量杂质、 废布袋等	--	--	--	150.08	--	150.08	+150.08
危险废物	--	--	--	--	--	--	--	--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	--	2.25	--	2.25	+2.2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设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无机非金属高端新材料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该项目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现委托贵单位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请据此组织人员开展工作。

委托单位：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



附件 2 承诺函

承 诺 函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依据双方签订的《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无机非金属
高端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服务合同书》约定，我单位承诺提供给贵单
位的材料均为真实、合法的。

由贵单位编制的《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无机非金属
高端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对报告内容认真核对，我单位确
认相关技术资料及支撑性文件均为我方提供，环评内容符合本项目合同规定的
要求，可以上报主管部门审查。由于我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引起的法
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我公司将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中所列内容进行建设，如出现实际建设内
容与报告及审批内容不一致的情况，我公司愿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建设单位：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1 日



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渝凯	法人证照号码	91370306MAEQ07HF6P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代码	2507-370306-89-01-518210		
	项目名称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无机非金属高端新材料项目		
	建设地点	周村区		
	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计划利用现有场地并对原有厂房进行重新密闭，新购置提升机、鄂破、巴马克、振动筛、除铁器、球磨机、雷蒙磨、搅拌机、自动包装机、码垛机等设备，并购置脉冲式布袋除尘器等环保设备新建5条密闭式无机非金属新材料自动化生产加工线，生产高端无机非金属粉体新材料。项目建成达标运营期年综合能源消费量258.09吨标准煤（当量值），634.2吨标准煤（等价值），其中电力消费量210万千瓦时，已做节能承诺。		
	建设地点详细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王村镇沈古村村西北500米		
	总投资	600万元	建设起止年限	2025年至2026年
项目负责人	王渝凯	联系电话	18306437931	

承诺：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单位）承诺所填写各项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建设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定。如存在弄虚作假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签字：*王渝凯*

备案时间：2025-07-2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306MAEQ07HF6P

营 业 执 照



电子营业执照文件仅供信息参考，具体信息请登录公示系统查验或用电子营业执照软件扫码查验。

名 称 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渝凯

注册 资 本 伍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25年07月10日

住 所 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王村镇沈古村村西北500米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建筑材料销售；工程管理服务；货物进出口；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 记 机 关 周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07 月 10 日

说 明：

- 1、本营业执照于2025年07月30日15时39分37秒由王渝凯(法定代表人)留存(打印)
- 2、数字签名：ADBEAiBRwHrleziemN4U/x6M9P4y2FGyllenJH57VvKNL+c2U1g1S4XmrxswcIE7bzxNA3jkS2zon3Inrm29YC2j85Pz6Flc-

证 明 信

No 0067985

_____:

兹证明：现有位于周村区王村镇沈古村西北，老昆五路以东地块一宗，已办理集体土地不动产证书，用地面积4333平方米。（用地范围以不动产证书中的宗地图为准），该地块为周村区王村镇沈古村集体建设用地，现由山东凯晟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使用。

村民委员会
2025年8月13日

特此证明

（注：此证明不能作为借（贷）款
低押或经济担保等类业务使用）
（王村镇政府统一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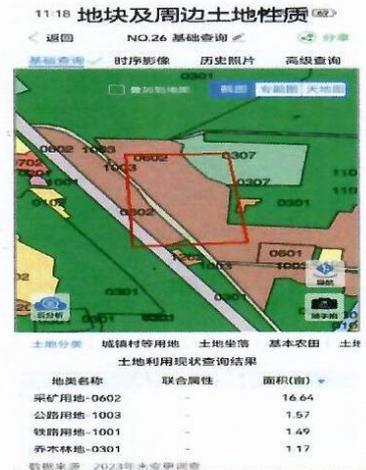
说 明

项目地块位于周村区王村镇沈古村西北，老昆王路以东，项目用地证载面积 4333 平米（约合 6.4995 亩），且全部为周村区王村镇沈古村集体建设用地。该地块前身为沈古村老砖瓦厂用地，后期一直用作无机非金属矿物加工活动使用，可在证载范围内进行“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无机非金属高端新材料项目”建设。

特此说明。

淄博市周村区自然资源局
王村中心所

2025 年 7 月 31 日



环境服务技术服务协议

甲方：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就山东凯昱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 万吨无机非金属高端新材料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甲方为乙方提供环评所需资料（立项申请、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并积极到环保管理部门办理环评所需相关资料。

二、协议签定后，乙方在所需资料齐全的条件下 20 日内保质保量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工作。本项目审批单位是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周村分局。

三、付款方式：

本协议经费 元整，大写： ，包括编制费和税费。

1、签合同后 7 日内支付 50% 合同款： 元；

2、提交最终版环评报告前支付 50% 合同款： 元。

四、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双方应认真履行本合同，不得违约，甲方或乙方违反合同规定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一）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支付合同价款，需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按应付金额的 2%/日计。

（二）乙方不按合同规定的日期提交报告，每逾期一天，则应支付合同总价款 2% 的逾期违约金；由于甲方付款不及时或者合同约定甲方应提供的资料不及时造成的乙方提交报告日期延期，不计入合同期。

（三）如果甲方未在约定的时间支付合同款，乙方将停止本合同约定工作，本合同约定的完成时间按付款延迟天数顺延，乙方保留追究甲方向乙方付款及支付滞纳金的权利。

（四）由于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错误或不真实造成的返工或者延期甚至影响到环评结论的正确性，其责任由甲方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五）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修改、返工或者延期甚至影响到环评结论的正确性，由乙方负责修改环评报告直至评审合格，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 由于甲方设计有较大变更造成的返工或者延期，其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应追加相关费用。

(七) 由于国家政策或者其他原因导致项目中止时，如果乙方已经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则视为本合同已经全部完成，甲方需要支付乙方全部费用；如果乙方工作正在进行中，甲乙双方协商应付费用。

(八) 因甲方现有工程环保手续不全或存在未办理环保手续的项目导致项目审查延期或受限，责任由甲方承担。

(九) 非因乙方技术原因专家在评审会上或者建设项目审查委员会上提出再次论证本项目建设的可行性，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 因环评需要由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如执行标准、监测数据、总量确认书等）甲方提供不及时造成的报告出版延期责任由甲方承担，本合同约定的完成时间按提供资料延迟天数顺延。

(十一) 乙方有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专业知识开展环评工作的权利，甲方拒不采纳乙方的科学建议的，乙方有权提出合同终止，责任由甲方承担，相关费用根据项目进度结算。

五、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六、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山东凯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渝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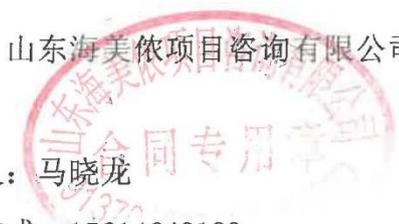
联系方式：18306437931



乙方：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晓龙

联系方式：15614642183



签订日期：2025年8月6日

附件 8 工程师现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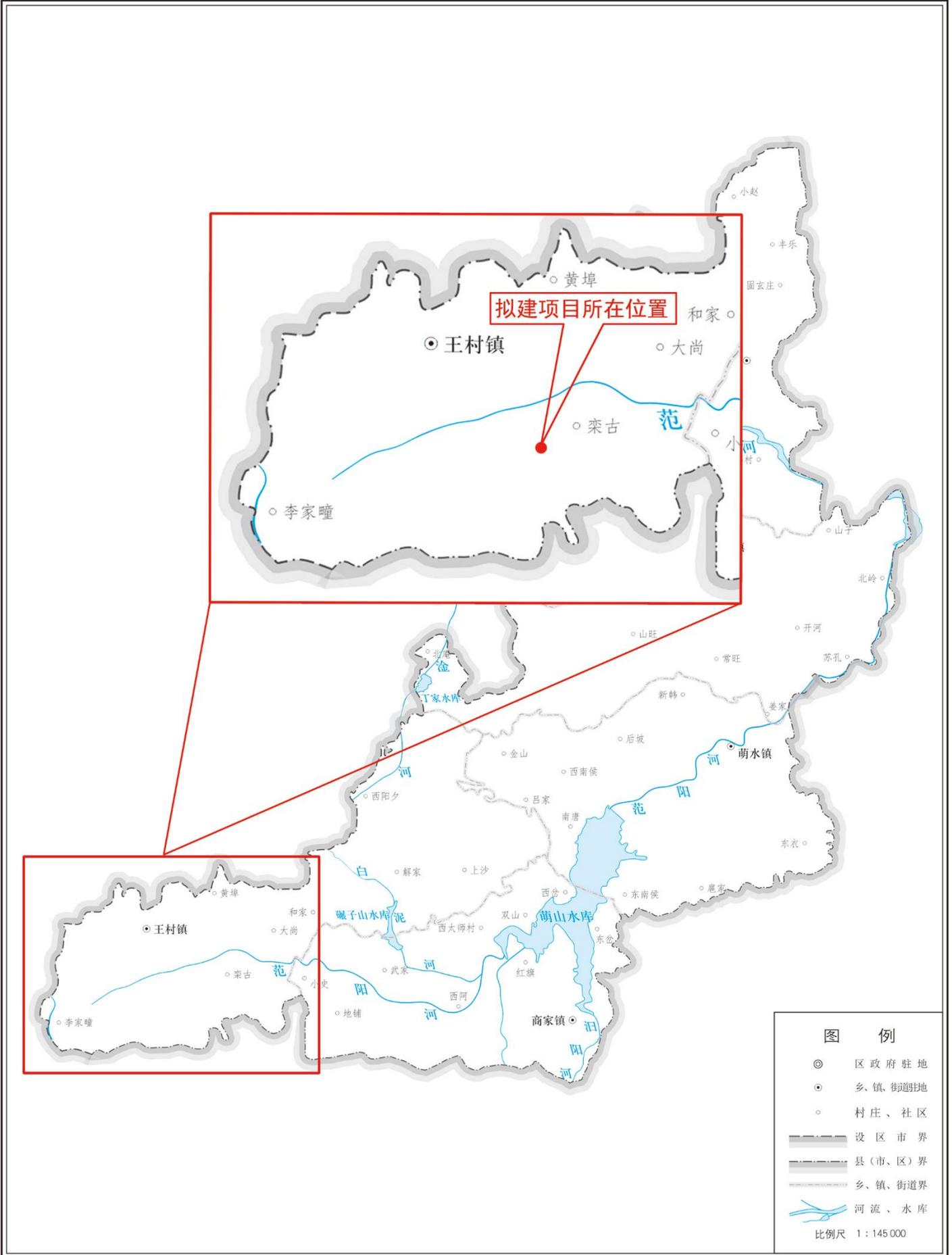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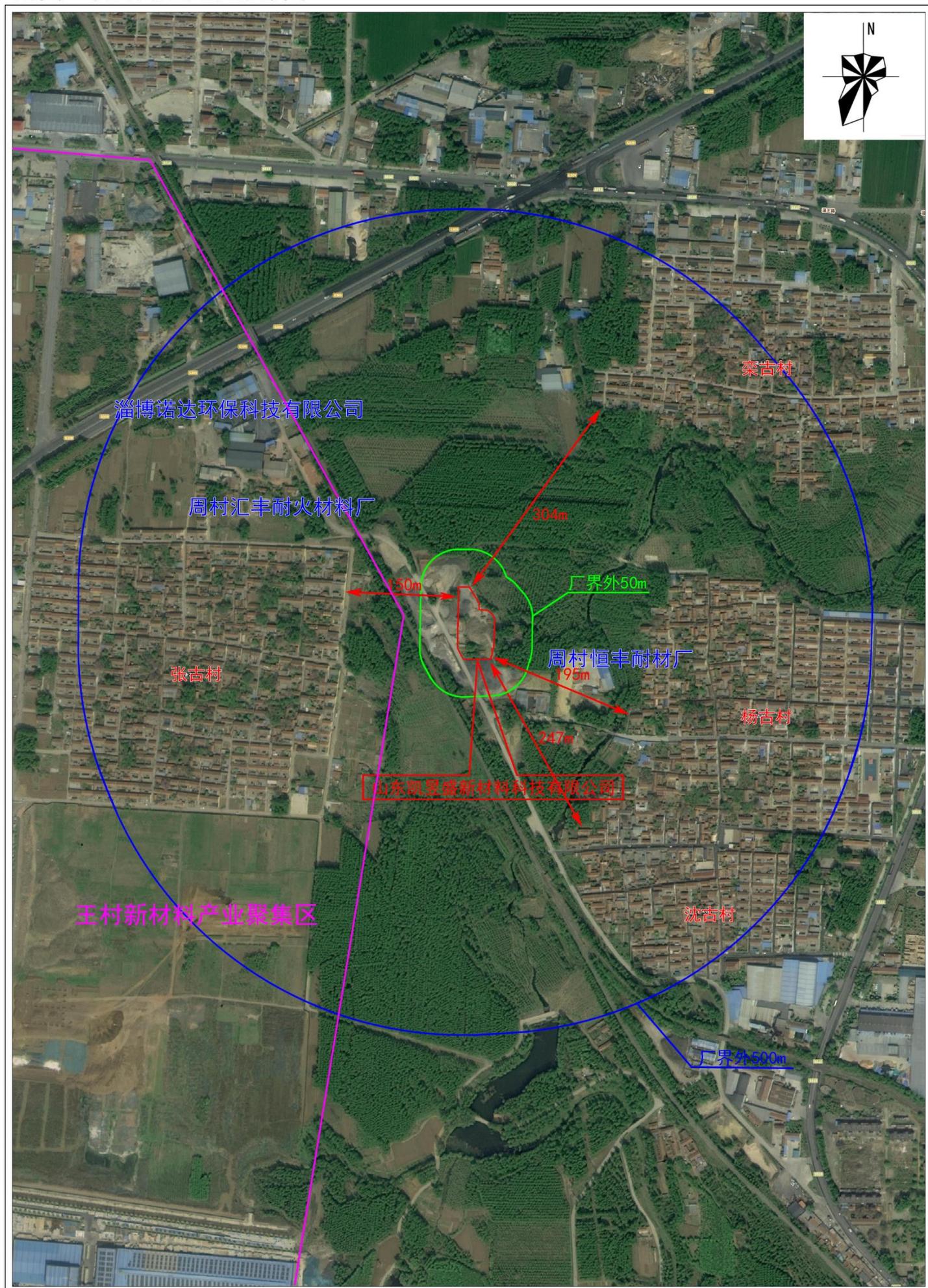
周村区地图

山东省标准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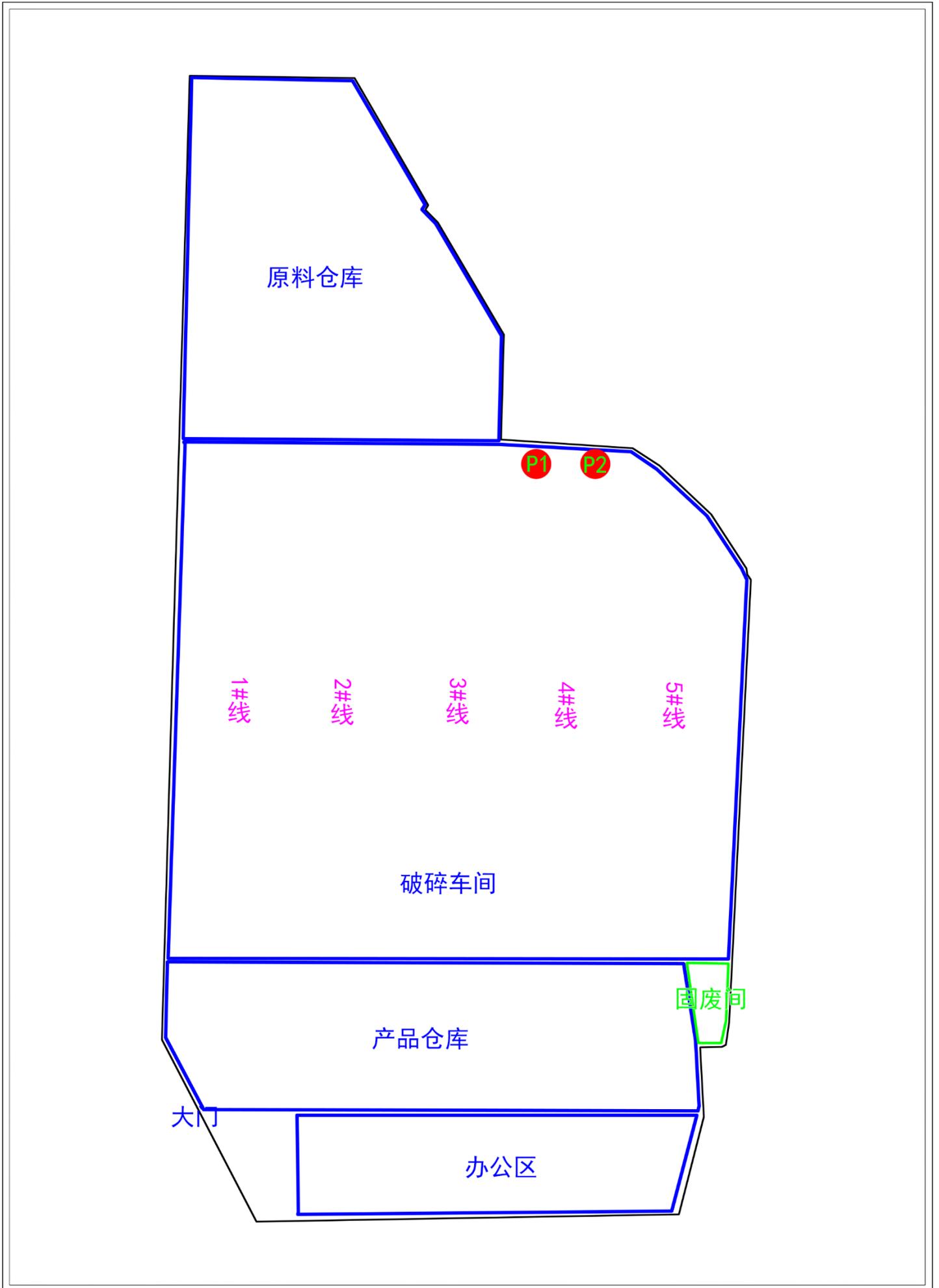
县(市、区)·政区版



附图2 项目周边关系影像图



附图3 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4 淄博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23年）——市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